

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伊贤年产 2000 万份配餐、700 万只包子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06 月 16 日,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会议特邀三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会议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执行情况工作总结、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浙江国正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关于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验收小组进行了现场踏勘,查阅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和相关验收资料,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8 月 22 日,位于绍兴市越城区稽山街道浦江路 4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红梅。“,项目租用绍兴龙山氨纶有限公司位于绍兴市越城区稽山街道浦江路 4 号的空置厂房,并购置相应生产设备,实施了伊贤年产 2000 万份配餐、700 万只包子生产线项目,已具备年产 2000 万份配餐、700 万只包子的生产能力。

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委托浙江国正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5 月 07 日、08 日两天对该项目进行了现状调查监测,并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12 月,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伊贤年产 2000 万份配餐、700 万只包子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01 月 02 日,绍兴市环境保护局越城区(高新区)分局以绍市环越审[2019]1 号文件对本项目环评进行了审批。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6000 万元,环保投资共 5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年产 2000 万份配餐、700 万只包子生产线生产设施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二、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生产设备、产品方案、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及环评批复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生活废水和雨水: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厂区屋面和道路雨水经出租方厂区现有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道;粪便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汇集达标纳入浦江路城市排污管网,最终经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2)加工废水:项目加工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汇集达

标纳入浦江路城市排污管网，最终经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废气

(1) 锅炉燃料废气：天然气蒸汽锅炉安装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通过 10m 高排气筒排放。

(2) 烹饪燃料废气：烹饪燃料废气通过专用烟道引出至楼顶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油烟废气：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出楼顶排放。

(三)噪声

(1) 在满足生产需要的前提下，选购设备时选用了低噪声的设备。

(2) 高噪声设备安装在室内进行隔声，并安装隔声罩或消声器。

(3) 合理布局，将同类噪声设备集中布置，车间设置隔声门窗。

(4) 加强对生产设备维护管理和保护工作，避免因不正常运行所导致噪声增大。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食物残渣、废包装材料、隔油池/油烟净化设施产生的废油和员工的生活垃圾，不涉及危险废物。其中职工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经分类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食物残渣和废油产生当天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对各废气排放口设置了监测孔，利用屋顶平面作为监测平台和通道。对废水排放口设置了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及能力

1、废水治理设施

根据对厂区废水的监测，项目废水能达标排放，废水处理效果较好。

2、废气治理设施

油烟收集处理设施中油烟的处理效率在 83.1-90.2%，平均 85.9%，排放达标，基本符合要求。

3、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对厂界四周的声环境现状监测，项目噪声能达标排放，噪声防治措施效果较好。

4、固废治理设施

对各类固废进行了规范处置。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1 年 05 月 07 日至 05 月 08 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

项目废水总排放口出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 1 中“其它企业”规定

的限值要求。

2、废气

项目燃气蒸汽锅炉燃烧废气排放口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规定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NO_x浓度符合《关于开展绍兴市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工作的通知》中低氮燃烧改造后的限值；项目食品加工区烹饪燃料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和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油烟净化设施废气排放口废气中油烟的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大型规模排放标准。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食物残渣、废包装材料、废油和员工的生活垃圾，不涉及危险废物。其中职工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经分类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食物残渣和废油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对各类固废实施了分类收集，专桶专用。固废产生量与环评估算接近，其处置规范，基本符合污染控制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1）废水总量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5吨/日，折合0.45万吨/年，监测期间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纳管排放浓度最高值分别为70mg/L和5.81mg/L。依次计算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纳管量分别为0.315吨/年和0.026吨/年，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废水量5011吨/年，纳管COD_{Cr}为2.233吨/年、纳管NH₃-N为0.174吨/年。

（2）废气总量

根据企业实际生产情况，项目烹饪生产间歇性运行，烹饪废气（油烟和燃料燃烧废气）间歇性排放，烹饪废气年排放时间以300天，每天排放5小时，即全年1500h计算，烹饪废气排放口排放的废气中VOCs（油烟）年排放总量为0.129吨/年，氮氧化物的年排放总量为0.207吨/年；锅炉废气年排放时间以300天，每天排放8小时计，锅炉燃烧废气排放口排放的废气中氮氧化物的年排放总量为0.052吨/年。项目合计年排放VOCs为0.129吨/年、氮氧化物为0.259吨/年，均符合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值：NO_x为0.393吨/年、VOCs为0.149吨/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伊贤年产2000万份配餐、700万只包子生产线项目落实了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判断，项目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期间和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事故，也未有公众投诉事件。

六、验收结论

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伊贤年产2000万份配餐、700万只包子生产线项目在建设中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相关规定，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

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良好，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要求，该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经验收组认真讨论，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做好雨污分流和清污分流工作，定期对污水隔油池、收集和排放管道进行清理，确保处理效果和稳定达标排放。对雨水排放口设置标志牌。

2、加强对油烟废气的收集和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及时维护清理，以提高废气处理效果，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对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和操作规程应上墙，排放口规范张贴排污标志牌。完善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对废气排放口设置标志牌。

3、对各类固废及时清运处置，完善固废台账。废油如暂存时，应在底部设置托盘。

4、落实企业自行监测工作。对环保管理制度应上墙，并定期进行考核，完善附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等验收材料。

八、参加验收单位和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单位和人员信息详见会议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签名：

邵国良 章建山 俞建才

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验收工作组

2021年06月16日



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伊贤年产 2000 万份配餐、700 万只包子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号码
验收组长	陈旭东	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18101865650
验收副组长	陈旭东	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	书记	13567559292
验收成员	章建文	绍兴市生态文明促进会	高工	180575963
	何德才	绍兴市生态促进会		13429510036
	李国昌	绍兴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1386030039
	王林林	浙江伊贤食品有限公司	高工	1506791181